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六安市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六政务公开办〔2021〕64号），我镇进行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内容。本年度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六安市裕安区丁集镇人民政府联系（地址：六安市裕安区丁集镇人民政府（县道009旁）；邮编：237146；电话：0564-2211198）。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1年丁集镇信息公开数量相比2020年数量上有所幅提升，质量上也有所提高。重点对以下政府信息进行了公开：一是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对财政收支、“三公”经费及各类财政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以及就业、文化、医疗、疫情防控、镇级各类规划、市场监管等工作，开展常态化公开；二是加大民生领域信息公开，定期公开社会救济、社会保障等情况，接受社会群众监督。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镇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672条；

决策类信息 15 件；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和使用类 244 件；回应关切 32 件；监督保障类 18 件。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1 年我镇认真贯彻依申请公开制度各项要求，对标一体化建设，不断完善优化平台，明确申请接收、登记、办理、审核、答复、送达、归档等程序，编制流程图，统一文书格式，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和时限给予答复。2021 年，我镇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为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我镇每年根据区委和区政府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新要求、法律法规规章建设的新情况以及社会公众关切，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细化公开内容和公开标准。我街道公开事项清单以及公开事项标准依据法律法规或上级政策及时进行修改调整。

（四）平台建设方面情况

一是安排专人负责，积极维护网站政务公开建设。对政策文件进行解读，及时发布预警信息，回应民生关切，对关注度极高的资金使用情况，分类排列，按月度、季度及时更新，让群众能找得到、看得懂，发挥公开内容的质量效果。

二是丰富政务公开形式，线上与线下，双管齐下，通过镇村公开栏、丁集镇政务网站、村务三公开网站进行公开。

（五）监督保障

我镇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考核、评议，并定期监督检查各社区信息公开工作。对未按照要求开展信息公开工作的，予以督促整改或通报批评。2021年我镇未发生政务公开责任追究事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8	113	1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1) 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公开及时性、内容全面性不足。因部分部门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视度不够，工作缺乏了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造成了政务公开工作发展不均衡。

改进情况：通过加强与有关部门负责同志的沟通协调，动员业务经办人员的思想，加强经办人员对政务公开相关文件的学习，并健全有关检查制度、责任追究制度，把政务公开工作作为日常工作考核指标，严格考核。我镇现在在公开

的及时性、内容的全面性上，基本上做到了日日新、月月异、内容全，促使政务公开工作落到了实处。

(2) 政务公开的群众知晓率、使用率低。

改进情况：充分利用广播、标语、横幅、宣传单、朋友圈等形式在全镇范围内进行了宣传，提高了政府工作的透明度、群众知晓率和满意度，扎实推进政务公开的建设，努力形成“以建促用、以用促建”的良性发展模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遵循便民利民的原则，2021年，为提升政务公开水平，优化政务服务环境，在区电政办指导下，鼓楼街道积极推动政务公开专区建设工作。专区建立完成后，将会通过与政务服务相融合，线上线下实时服务，进一步提高群众办事效率。目前，专区正在建设中。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